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tone Pharmaceuticals
基石藥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16)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舉行之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基石藥業(「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列之全部決議案(「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後僱員持股計劃	400,186,811 (84.0592%)	75,890,354 (15.9408%)	476,077,165 (100.0000%)
2.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400,186,811 (84.0592%)	75,890,354 (15.9408%)	476,077,165 (100.0000%)
3.	審議及批准計劃授權上限	400,186,811 (84.0592%)	75,890,354 (15.9408%)	476,077,165 (100.0000%)
4.	審議及批准服務提供者分項上限	400,186,811 (84.0592%)	75,890,354 (15.9408%)	476,077,165 (100.0000%)
5.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僱員持股計劃向現有承授人楊博士重授購股權，以認購合共4,340,000股股份	406,693,945 (84.3762%)	75,306,997 (15.6238%)	482,000,942 (100.0000%)
6.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僱員持股計劃向楊博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8,000,000股股份	406,693,945 (84.3762%)	75,306,997 (15.6238%)	482,000,942 (100.0000%)

附註：

1. 由於各項決議案之贊成票均超過50%，因此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3.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楊博士及其聯繫人直接及間接合共持有本公司8,378,053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65%，並已放棄就第5項決議案及就第6項決議案的表決權。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第5項決議案及第6項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1,275,465,959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除第5項決議案及第6項決議案以外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1,283,844,012股。

據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

- (i) 概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
 - (ii) 除楊博士及其聯繫人須就第5項決議案及就第6項決議案而放棄表決權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及
 - (iii) 除上述披露者外，股東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並不受到任何限制，且概無股東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之通函內表明其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之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4. 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之監票員，以監察決議案之點票。
 5. 下列董事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楊建新博士、李偉博士、胡正國先生、胡定旭先生及孫洪斌先生。Kenneth Walton Hitchner III先生、林向紅先生及Paul Herbert Chew博士由於有其他事務在身未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承董事會命
基石藥業
李偉博士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李偉博士、執行董事楊建新博士、非執行董事Kenneth Walton Hitchner III先生、林向紅先生及胡正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Paul Herbert Chew博士、胡定旭先生及孫洪斌先生。